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1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承辦人：黃郁文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分機1251
傳真：02-27256372
電子信箱：edu_pe.12@mail.ta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0830864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計畫1份 (6660100_1083086443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鄉土教育中心辦理「古蹟漫遊」活動計畫1份，
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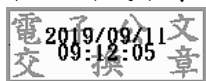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萬華區老松國民小學108年9月6日北市老松教字第108600549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深化學童對古蹟的欣賞與認識，重視文化資產的保存及維護，本市鄉土教育中心特舉辦旨揭活動。
- 三、活動訊息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日期：108年10月20日（星期日）、10月26日（星期六）。
 - (二)活動時間：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。
 - (三)報名日期：108年9月26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起，至中心網站 (<http://hcec.tp.edu.tw>) 報名，各場次額滿為止，每人限報名1場。
- 四、檢附活動計畫1份，倘有相關疑問請洽詢活動承辦人陳岫琴小姐，電話：02-23361704分機40。

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